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10424560C202410420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洛浦县杭桂镇人民政府（本级）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和田前景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洛浦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田前景商贸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田前景商贸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和田前景商贸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喷绘/写真/PVC板/KT板/亚克力	-	-	增值服务:按客户要求,品牌:,计价方式:项目,生产工艺:普通喷绘打印,制作时效:1-3天,产品材质:按客户需求	1	项	3500.00	35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5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仟伍佰元整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---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洛浦县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3015385009200211140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